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潘月雲

電話：04-37061505

電子信箱：e-p24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12605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書函、人力學院函、114年中高階人員培訓預定辦理班別需求調查表

(A09030000E_1130126055_senddoc3_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30126055_senddoc3_1_Attach2.pdf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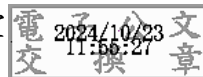
A09030000E_1130126055_senddoc3_1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「114年中高
階人員培訓預定辦理班別需求調查表」1份，並於113年10
月29日（星期二）前至該學院網站完成需求調查填報作
業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10月21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30105347號書函
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3年10月7日人
發培字第113010024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
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